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定《密云县垃圾综合处理中心-污水处理系统合同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参与了密云县垃圾综合处理中心-污水处理系统项目（以下简称“密云污水项目”）的公开招标，2014年12月3日，公司针对密云污水项目的中标信息发布了提示性公告，披露了密云污水项目的中标信息（具体内容请查询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体）。2014年12月8日，公司接到了密云污水项目的中标通知书。近日，公司与密云县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正式签订了《密云县垃圾综合处理中心-污水处理系统合同书》（以下简称“合同”或“本协议”）。现将合同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甲方（全称）：密云县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

乙方（全称）：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合同风险提示

1、合同生效条件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合同的重大风险及重大不确定性

本项目工程规模较大，合同包含工程内容较多，工期较为紧张，可能受到气候、外界人为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给本合同履行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合同当事人介绍

密云县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是负责密云县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公用事业、环境卫生、爱国卫生、城市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的政府组成部门。

上述当事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未与公司发生任何资金往来。上述当事人为政府职能部门，在履约能力、信用状况及支付能力方面的风险小。

三、合同主要内容

（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项目概况

整体工程名称：密云县垃圾综合处理中心

处理规模：污水处理设计规模为600吨/日

建设地点：密云县巨各庄镇水峪村南山沟

建设单位：密云县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

采购范围包括：提供设计配合、设备供货、运输、安装、调试、试运行、人员培训、售后服务以及为期一年的系统运营等。主要包括：

1、所有设备供货、运输、安装、调试及试运行，至污水达标排放，通过168性能验收试验；

2、提供技术服务、人员培训服务及售后服务；

3、配合设计进行深化设计，提供污水处理系统建构物土建提资图、工艺设计图；

4、提供污水处理系统生化反应所需菌种（活性污泥）及调试所需的各种水处理药剂；

5、为期一年的系统运营工作。

（三）合同总价

1、工程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伍仟伍佰伍拾贰万柒仟伍佰陆拾玖元整
小写：¥55,527,569.00元；（工程合同金额不含运营费用）

2、运营合同单价：49.49元/吨（按垃圾污水进水量计算，不包含蒸发系统）

（四）合同价款的支付

1、预付款

预付款预付额度及支付时间：合同签订后20日历天内，支付合同价款的30%。

2、进度款

进度款的付款周期：全部货物（除备品备件和辅助材料外）运抵现场后20日历天内，支付合同价款的40%，安装完成经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20日历天内，支付合同价款的10%，调试完成并经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20日历天内，支付合同

价款的5%，经发改部门决算审核完成并经环保部门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审定金额的95%，余款5%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结束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

（五）义务

1、甲方义务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文件的约定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费用。其义务包括：

1)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应当遵守任何适用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并保证乙方免于承担因甲方违反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而引起的任何责任。

2) 甲方应确保与本项目相关的任何必要的批准、许可、核准、报备等手续及时得到办理。

3) 按照合同文件的约定履行付款义务。

4) 按照合同条款专用部分和技术标准、规范和要求中的约定，向乙方提供施工场地、现场设施及相关工作条件，并负责落实整体工程的配合协调工作。

5) 按照合同文件的约定回复、审批或确认乙方提出的任何询问或申请。未在合同文件约定的时间内回复、审批或确认的，应当视为已获得甲方批准。

6) 应当按照合同文件约定向乙方提供图纸。

7) 其他义务：

现场的准备和移交：甲方向乙方移交现场时，现场应具备进货条件及现场具备安装条件；甲方向乙方移交的现场应水电齐备；在调试和运营期间，甲方提供水质水量符合技术文件要求的污水。

2、乙方义务

乙方应当按照合同文件约定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费用。其义务包括：

1)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应当遵守任何适用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并保证甲方免于承担因乙方违反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而引起的任何责任。

2) 应当严格按照本合同文件约定供货、完成安装工程，提供相关服务并修补安装工程中的任何缺陷。

3) 应当对本项目货物的质量、施工组织和施工方案的适用性、完备性和安全可靠全面责任,但属于非乙方原因造成的本项目的缺陷和质量事故的责任除外。

4) 应当按照合同文件约定的合同范围和工期要求,编制项目供货、施工组织设计计划。

5) 甲方按照合同文件约定所发出的所有指令,乙方应当予以执行。

6) 乙方配合甲方委托的总负责人进行的现场管理和协调工作,并按照总负责人和监理人指示为其他人在施工场地实施与整体工程有关的其他各项工作提供可能的条件。

7) 负责本项目与其他项目技术支持、试验测试、设计联络、协调管理、调试、图纸资料、技术文件管理方面的工作。

8) 合同文件约定需甲方审批、认可的货物(包括样本、文件或工作),乙方应当按照合同文件约定提交甲方。甲方应当及时向乙方出具相关审批意见。审批意见应当以书面形式发出,未以书面形式发出审批意见或超过合同文件约定时间的,以乙方发出的文件为准。甲方的任何批准、不批准或修改建议皆不会减轻或免除乙方按照合同文件而承担的责任。

9) 应当审阅所有合同文件。发现合同文件有歧义或需要补齐、补正有关内容的,应当及时告知甲方。

10) 其他义务:作好材料和设备进场前的各项准备工作;设备进场期间加强安全管理,防止各类事故发生,对所供应的设备及配件妥善保管;在设备装卸过程中严格按照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办法进行管理,杜绝一切安全事故的产生,发生任何事故及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负责;负责设备装卸工作产生的垃圾的清理。

(六) 违约

1、甲方违约

1) 乙方有权暂停供货

a. 在合同文件约定的时间内,如果甲方未能按约定向乙方支付按照本合同应当支付的款项,乙方有权暂停本合同或减缓供货及安装,由此而发生的全部增加费用,均由甲方承担,工期相应顺延。

b. 如果甲方在收到乙方发出的暂停供货或减缓供货进度的通知后，随后即支付包括约定利息在内的应当支付的款项，而乙方尚未发出解除合同的通知，则乙方所享有的解除合同的权利即告失效，乙方应当尽快恢复正常供货。

c. 本款的约定并不影响乙方依据有关条款应当享有的其他权利。

d.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相应款项，乙方有权暂停本项目或减缓供货的时间为 60 日历天。

2)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a. 如果甲方发生下述情况之一，乙方可向甲方发出拟解除合同的书面形式通知。如果甲方在收到乙方发出的上述通知后，按合同文件约定的时间内仍然持续该等过失，则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在收到乙方按照有关条款发出的催款通知后，未能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约定应当支付的款项，且甲方也未按照合同文件约定直接向乙方支付相应款项。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相应款项，乙方有权解除本项目的时间为 60 日历天。

如果甲方破产或无力偿还债务或发生非重组、重建或合并时，则乙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

3) 合同解除后的支付

根据有关条款合同解除后，甲方应当退还履约保函，并支付给乙方应当支付的所有款项，及由于合同解除而使乙方蒙受的任何损失。

2、乙方违约

1)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如果乙方发生下述情况之一，甲方可向乙方发出拟解除合同的书面形式通知。如果在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上述通知后，按合同文件约定的时间内仍然持续该等过失，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a. 明确表示或者以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又不遵照甲方的要求在约定的合理时间内改正此类过失或违约行为；

b. 将本合同进行转包、分包的；

c. 已供货物的质量或安装质量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并拒绝修复的。

d. 违约的其他情况。

如果乙方破产、无力偿还债务、发生非重组重建或合并时、失去政府所颁发

的实施本合同工作所必须的资质或资格，则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

2) 合同解除后的支付

在甲方进行任何此类解除合同后，甲方应当尽快与各方协商后，确定和决定；在上述解除合同之时，乙方就其按照合同文件约定实际供货、安装金额，已合理得到或理应得到的款额；

乙方应当赔偿甲方因终止合同所导致的任何直接损失。在有关条款所述的工作完成及有关价款确定前，甲方不必再支付乙方任何款项，但在该工作完成及在合理时间内结算完毕价款后，甲方应当确定其所发生的正当费用金额和其因终止合同所蒙受的损失金额。

如果该等金额再加上终止合同前已支付给乙方的金额超过了按照终止合同阶段累计供货所核定的应当支付给乙方的全部款项，则两者的差额应当成为甲方从按照合同文件约定应当补充支付给乙方的款项内扣除的款项或乙方应当归还给甲方的债权。

如果前述金额的总数少于前述款项，则两者的差额应当成为甲方应当补充支付给乙方的款项。甲方行使终止合同的权利，并不影响其拥有的其他权利或补偿。

四、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上述合同的签订对于公司在污水处理业务市场的进一步拓展具有重要意义，其能有效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实现公司业务范围的延伸；同时为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提升发挥积极作用。

2、上述合同的签订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当事人形成依赖。

3、由于本项目投资大、项目工期较长、工程内容较多，可能受到气候、外界人力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该项目在执行过程中具有一定的风险因素。

五、其他相关说明

备查文件：

《密云县垃圾综合处理中心-污水处理系统合同书》

董事会

2015年1月8日